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宏華集團
HONGHUA GROUP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6)

澄清公告

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英文版本）

茲題述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該報告」）。

本公司謹此澄清因一時疏忽該報告之英文版本第 42 頁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而出現錯誤。在「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項下之「取得計息借款」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應該是 2,156,000,000 元人民幣而不是 2,516,000,000 元人民幣。該報告之中文版本並無此錯誤。

上述澄清並無對該報告所刊載的其他內容構成任何影響，及除於本公告所澄清外，該報告的其餘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張弭

主席

中國，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弭先生，任杰先生及劉智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 *Siegfried Meissner* 先生（蘇柏斌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峰先生，齊大慶先生，陳國明先生，史興全先生及郭燕軍先生。